

#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广西庆途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7MA5M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海晖路9号2号楼1层105号房-9

联系电话：135972

法定代表人：谢 职务：总经理

被质疑人1：广西乐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地址：贵港市平南县平南街道光明开发小区光明7街

联系电话：0775-7860668

被质疑人2：平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采购人）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平南县朝阳大道1366号

联系电话：0775-7822172

质疑项目：平南县“零工市场”建设与运营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6-C3-210020-GXLZ

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一、质疑事项

质疑事项1：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可能存在虚假业绩，疑似不符合评审标准中商务分评分要求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本着合理质疑、维护采购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类似项目业绩材料提出合理质疑。经我方初步关注，其提供的业绩材料未能充分体现履约真实性、合规性相关佐

证信息，业绩真实性存疑，可能存在虚假业绩申报情形。若该质疑经查证属实，其行为将违反本项目《评审方法及标准》中商务分（业绩项）的评分依据，导致商务分评分结果失真，影响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特请求贵方对其业绩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全面核查。

**质疑事项 2：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商务部分可能未实际具备相应线上渠道，疑似不符合商务分评分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宣称具备强化零工市场求职招聘的网站、APP、微信公众号及小程序等线上渠道，并据此获得商务分相应分值。我方基于合理关注，对其宣称的线上渠道真实性、可用性提出质疑，认为其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该等线上渠道为其实际运营、可正常提供零工招聘相关服务，疑似未实际具备真实可用的零工服务线上渠道，可能存在虚假申报情形。为保障采购活动的公平性，特请求贵方对其宣称的线上渠道实际运营情况、可用性进行核查，确认其是否符合商务分评分要求。

**质疑事项 3：采购代理机构未按流程执行，退出磋商的说明未按要求提交，采购过程程序违规**

本项目《供应商须知》6.3.7条明确规定：“退出磋商的说明须经签字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及时通知项目负责人”。我方在本次磋商过程中关注到，采购代理机构未严格执行上述明确约定的流程，对部分供应商退出磋商的材料接收、审核环节未按要求操作，疑似存在接收未签字扫描的退出说明、未通过指定电子邮件渠道接收材料等违规情形。该程序违规行为可能影响整个磋商活动的公平性和严肃性，特提出质疑，请求贵方对该环节流程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核查，确认其程序合法性。

**质疑事项 4：本项目评审中技术服务分缺乏量化依据，违反评分标准，评审执行违规**

本项目《评审方法及标准》中技术/商务资信部分的运行管理方案分、服务质量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分均为主观评分项。我方

基于合理质疑，认为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未制定具体的量化评分细则，未依据客观可量化的标准进行打分，疑似存在主观随意打分、评分尺度不一致等问题。该行为违反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评审标准中“综合评分法应按量化指标评审”的核心要求，导致技术服务分评分结果缺乏客观性、公正性，特请求贵方对技术服务分的评审过程、评分依据进行全面核查，纠正违规评审行为。

#### **质疑事项 5：资格要求与采购政策衔接不一致，可能限制竞争**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发现，招标文件第一章“磋商公告”明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但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却要求供应商“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3 名”，且需建设 400 m<sup>2</sup>以上场地、配备全套智能设备及线上平台（接入广西“数智人社”系统）。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得设置超出中小企业履约能力的不合理条件，小微企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通常 < 10 人，上述要求可能超出其实际履约能力，实质排除部分符合划型标准的小微企业参与竞争，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资格要求冲突，特请求贵方核查该资格要求与采购政策的衔接合规性。

#### **质疑事项 6：评审标准中部分评分项缺乏明确验证依据，主观性过强**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对本项目评审标准的合理性提出质疑。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技术/商务资信部分的 3 项核心评分项存在模糊表述：运行管理方案分未明确“专业团队”的资质证明要求、服务质量分未界定“服务团队经验”的判定标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分未明确机动人员数量及资质要求。上述评分项均为主观分，且未规定对应的验证材料，导致磋商小组评分时缺乏客观依据，易出现评分尺度不一致、随意打分的情况，违反相关法规中“评审标准应当量化”的要求，影响评审结果的公正性，特请求贵方予以核查纠正。

### **质疑事项 7：合同履行验收标准不明确，存在履约风险**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发现，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中，履约验收方案仅笼统提及“按合同约定及响应文件响应标准”，未针对核心服务内容（如求职招聘服务、政策咨询服务、线上平台运营等）制定具体的验收指标；同时，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每月组织开展至少 1 次零工专场招聘会”“每年收集岗位信息≥4000 条”等量化考核要求，验收标准也未明确其验收方式及佐证材料要求。履约验收标准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可能导致后续履约过程中双方对服务质量产生争议，且无法有效核查成交供应商是否按约定完成服务，损害采购人及社会公共利益，特请求贵方核查并完善验收标准。

### **质疑事项 8：线上服务要求与中小企业技术能力不匹配，设置不合理门槛**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提出质疑，本项目采购需求要求供应商“搭建并推广零工服务线上平台，接入广西‘数智人社’信息系统”“实现人岗精准匹配、岗位实时推送等功能”。但中小微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通常缺乏专业的技术开发团队，接入政府部门信息系统需满足特定技术规范，且平台搭建、维护需投入较高的技术成本，该要求超出其常规服务能力范围，属于“设置超出采购项目实际需要的技术要求”，实质变相排斥中小微企业参与，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政策相悖，特请求贵方核查该线上服务要求的合理性。

### **质疑事项 9：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与文件表述不一致，存在歧义**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发现，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费：人民币柒仟伍佰元整（¥7500.00 元）”，但该章节后续又详细列明“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标准，却未明确“固定金额”与“差额定率累进法”的适用优先级。该表述存在歧义，可能导致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后续就费用金额产生争议，且未说明固定金额收费的制定依据，违反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中“代理服务费收取应当遵循公平、合理、透明的原则”的要求，特请求贵方核查并明确收费标准。

### **质疑事项 10：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关联定位”无明确操作标准，易导致无效响应**

我方基于合理关注提出质疑，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3.6.2条要求：“响应文件应按规定格式和顺序编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但未明确关联定位的具体操作方式（如是否需通过特定软件功能、标注特定页码等），也未明确未进行关联定位的具体后果。该要求缺乏明确的操作指引和判定标准，中小微企业可能因不熟悉相关操作，导致响应文件不符合编制要求，进而被作无效响应处理，属于“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不合理条件”，限制了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权，特请求贵方核查并明确该操作标准。

## **二、质疑依据**

我方基于对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维护，结合自身参与磋商的实际关注及对采购文件、评审流程、相关法规的合理研判，提出本质疑，核心依据如下：

1.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各章节相关约定（含磋商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及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
3.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
6. 我方参与本次磋商过程中的合理关注及相关情况研判。

### 三、法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五条：供应商不得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四条：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人的委托，在政府采购法和本条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执行采购文件约定的流程；
3.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标准应当量化，且不得擅自改变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条款：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得设置超出中小企业履约能力的不合理条件；
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相关条款：代理服务费收取应当遵循公平、合理、透明的原则；
6.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章节条款约定。

### 四、质疑请求

1. 依法对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全面核查，确认其是否存在虚假业绩情形；
2. 依法对成交供应商广西荷学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宣称的线上渠道实际运营情况、可用性进行全面核查，确认其是否实际具备相应线上渠道、是否符合商务分评分要求；
3. 依法核查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次磋商中退出磋商环节的流程执行情况，确认该环节程序是否合法有效，对违规行为予以纠正；
4. 依法核查本项目技术服务分的评审过程、评分依据，确认磋商小组是否按量化标准打分，对技术服务分重新进行客观、量化评审；

5. 依法核查本项目资格要求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衔接合规性，纠正可能限制竞争的不合理条件；
6. 依法核查本项目评审标准中相关评分项的验证依据，督促补充明确相关判定标准及验证材料要求，确保评审公平公正；
7. 依法核查本项目合同履行验收标准，督促补充完善具体验收指标、验收方式及佐证材料要求，规避履约风险；
8. 依法核查本项目线上服务要求的合理性，纠正与中小微企业技术能力不匹配的不合理门槛，保障中小微企业公平参与权；
9. 依法核查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的表述及制定依据，明确收费标准及适用优先级，确保收费透明合规；
10. 依法核查本项目响应文件“关联定位”编制要求，补充明确具体操作方式及未执行的后果，避免限制供应商公平竞争权；
11. 若上述任意一项质疑事项经查证属实，请求废除本次采购活动的成交结果或重新组织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依法追究相关主体的责任；
12. 将上述所有质疑事项的核查过程、核查结果以书面形式完整告知我方。

## 五、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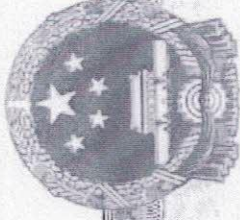
1. 广西庆途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质疑供应商（加盖公章）：广西庆途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02月14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7MA5MU95U13 (1-1)

名称 广西庆途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谢林伶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9日  
住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海晖路9号2号楼1层105号房-9

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呼叫中心;职业中介活动;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食品销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不含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生产性管理服务;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物清洁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市政设施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商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食用农产品批发;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大数据服务;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4日

SINGMINGZ  
姓名 [REDACTED]  
SINGQIBIEZ [REDACTED] [REDACTED]  
性别 女 民族 壮  
SENG NIENZ NYIED HALH  
出生 1998 年 7 月 5 日  
DIEG YOUQ  
住址 广西柳州市鱼峰区东环大  
道 [REDACTED]  
[REDACTED]  
GUOFU HANGZ  
SINGFAYIN HAIJI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2 [REDACTED]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D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柳州市公 [REDACTED] 司  
MIZYAUO GEIZHANH  
有效期限 [REDACTED]

试用水印